

楔子

七月底的某個夜晚，一間知名西餐廳的一隅，坐著用餐中的一家四口。

男人四十五歲左右，一身筆挺的西服，長相斯文，戴著一副無框眼鏡，全身上下散發著一股強人的氣息，若不是事業有成的企業家，就是頂尖的業界菁英。

坐在男人對面的女人，看起來年輕個兩、三歲，樣貌清麗，一頭飄逸的長髮，身著一襲簡約的洋裝，給人的感覺十分溫婉，可若仔細瞧，便能從她的眉宇間發現一抹堅毅。

男人身旁的少年儼如男人的縮小版，髮型像他、穿著像他、五官像他，就連戴的眼鏡也像他，不用說，那少年肯定是男人的兒子；至於坐在少年對面的短髮少女，雖然長得與少年完全不像，髮型和穿著也與女人不同，可五官卻與女人十分神似，當是女人的女兒無誤。

餐桌上的氣氛有些詭異，每個人都靜靜地用著自己的餐點，沒有說話，直到侍者為他們一一送上甜點後，男人才開口說出他今晚的第二句話—

「我們今天登記結婚了。」夏漢伸溫柔的握住心愛的女人何慧玲的手說道。

他今晚說的第一句話是「我們先用餐吧」。

他是一名建築師，九年前喪妻，由他一手創立的摩爾建築，在建築界無人不知、無人不曉。

何慧玲含羞且感激的笑望著心愛的男人，這是她的第二段婚姻，九年前，她身為建築師的丈夫夏國旭因公安意外過世後，她為了撫養女兒夏君燦重返職場，因而結識了夏漢伸，她原本是不打算再婚的，但他們同樣痛失至愛的境遇，以及他細心的呵護與耐心的等待，終於讓她改變了想法。

我不承認！這四個字差點就從夏君燦的口中脫口而出，她今年十五歲，上個月剛從國中畢業，雖然這是她第一次見到母親交往的男人，但她在小五時，看見母親手上戴著一枚新戒指，她就知曉自己將有一個新爸爸了，然而母親一直沒開口，她也就當作什麼都不知道，因為她不想要一個新爸爸。

可如今她再怎麼不願意也得承認，這個男人讓母親再次成為一個幸福的女人，他默默的愛著母親、支持著母親，比如三年前房東臨時要把房子收回去，就是他及時出手幫忙，她們母女才能住在現在那各項條件都很好的房子。

父親過世九年多了，而她也不再是當年不懂事的小五年級，她雖然無法做到鼓勵母親再婚，但也不再反對，畢竟母親能夠遇到一個好男人，她也是開心的，但是！為什麼偏偏要是他的爸爸？

想到這裡，夏君燦的眼底沒有意外的出現殺氣，對著坐在她正對面的少年，口氣很衝地質問道：「夏君燦，你都沒有任何意見嗎？」

沒錯，他也叫夏君燦，她國中這三年會過得那麼不如意、那麼辛苦，都是因為他，至於原因嘛……總而言之，都是他們同名同姓惹的禍。

見女兒如此沒禮貌，何慧玲不禁有些尷尬，低喚一聲，「燦燦。」

她兩年前就想介紹女兒和漢伸父子認識了，為什麼會拖到今天，就是因為她知道女兒對漢伸的兒子很感冒。

夏君燦不理會母親，直直盯著死對頭，真是冤孽，還以為和他讀同校就已經夠倒楣的了，沒想到他們竟然還要變成一家人？

難得他們也有意見一致的時候，被死對頭點到名的夏君燦點點頭，而後淡淡地表明立場，「我沒有意見，但你們結婚不干我的事。」

雖然父親從未鬆口，但父親的改變他都看在眼裡，他無意干涉父親的感情世界，對他而言，他只有一個母親，父親想娶誰他都無所謂，可是！為什麼偏偏要是她的媽媽？

想到這裡，他也想起了一句話—十年修得同船渡，百年修得共枕眠，他不知道是修了幾千年的「好福氣」，才能和她同名同姓、唸同一所國中，又變成一家人？

他今年十六歲，會和她唸同一個年級是因為學制的關係，而他國中三年會過得那麼精彩、那麼燦爛，都是拜她之賜，他也不否認他們會走上交惡這條不歸路，是受了他們同名同姓之累，不過他認為造成他們持續對立、競逐的最主要因素，是因為他們有著相同的夢想—成為建築師。

同樣的姓名，命運是否也會雷同他不知道，不過他們確實有許多相似之處，例如他在大班那年失去母親，她則是失去父親，他們一樣擁有繪畫天分，他們一心追尋父親的脚步成為建築師等等。

他相信她和自己一樣，並不是一個好戰的人，但是沒有人願意當一個魯蛇。當同學、師長把他們擺在同一個天秤上，他們之間的競爭便開始了，怪也只能怪美術班太不爭氣，竟然在教室布置比賽輸給他和她的班級，落居第三，才會讓老師、同學注意到同為學藝股長的他們，也才會讓他們注意到彼此，繼而盯上對方。

這三年來，他們一路從教室布置比到全校排名，再比到各科的分數，各有輸贏，不能說誰完勝誰，然而，同學們把他們拿來比較的當然不會只有學業、才藝，還有外貌，而他唯一慘敗的就是身高，不過，那都過去了，因為他們畢業了，不會再見面，也就不用再比較。

誰知道……他忍不住暗嘆了一口氣，唉，他後悔了，他不應該跟她比誰考上的高中比較好，他的前幾志願應該選填那些她一定不會去唸的私立學校才對，這樣就不會再讓她有機會，惡劣的用身高打壓他了。

「小燦。」夏漢伸責備地低喊，心裡想著，要不是不想影響到兩個孩子的國中生活，他早就把慧玲娶進門了，哪裡會等到現在？

「叔叔，你永遠會是我的叔叔。」夏君燦隨後表態，要她喊他哥哥，作夢！

「爸，你想辦法送我去唸南部的學校，出國也可以。」夏君燦也道，要他天天仰著她的鼻息過日子？休想！

唉，她憂慮的事果然還是發生了。何慧玲無奈的看著兩個孩子，怎麼辦？她到底該怎麼處理這兩個叛逆的青少年才好？

「不可能。」夏漢伸果決地拒絕，「不過我們可以答應你們，在你們同意之前，我們不會去辦理收養手續。」也就是說，除非他們改變心意，否則他們身分證上的父母欄，永遠都會是他們親生父母的名字，講白話一點就是他們之間沒有法律上的關係約束，所以就算他們以後想結婚，也不會有任何問題。

「媽，我去跟外公外婆住好了。」夏君燦話說得大聲，但她心知這是不可能的事，因為外公外婆和舅舅住在一起，而舅媽一定不會答應，不然母親早就帶她回去投靠娘家了，她們母女倆也不必在外面租屋，至於爺爺奶奶那邊，她的伯母怕她回去分家產，早就恨不得和她斷絕關係。

「不可以。」夏漢伸嚴厲的否決道，不管她的想法是什麼，她已經是他的女兒了，「我們四個人必須住在一起。」

「我不要。」兩個小孩異口同聲地回道。

「很抱歉，你們沒有選擇權。」夏漢伸強勢的說出結論，說完之後，他伸手招來侍者結帳，打算帶他們去看剛裝潢好的新家。

很不爽，但兩個小孩也無可奈何，誰教他們還未成年，只能任由父母擺布。

結帳完畢，新婚夫妻恩愛的手牽手走在前面，兩個小的則是臭著一張臉，生著悶氣跟在他們後頭。

「你，改名字。」夏君燦壓低聲調命令道，不論如何，她的媽媽和他的爸爸結婚了，同一個家裡有兩個夏君燦不是很奇怪嗎？

夏君燦也覺得他們之中有一個人改名字比較好，但是……這三年他那麼努力的吃飯、打籃球，為什麼她還是比他高出一顆頭？輸得太冤枉，他當然得討回來，「妳不高興妳改啊。」

「我的名字是我爸幫我取的，不能改。」若非如此，她一定去改名字。

聽她這麼說，又瞥見她空蕩蕩的後背，他沉默了，她的頭髮原本好長、好長的……好，他改，等他可以自己決定的時候。

第1章

七月的第一天，太陽公公一早就熱情的和大地打招呼，放暑假的學生們名正言順的賴床，不用上班或加班的上班族也賴床，因為今天是星期日。

八點一到，一個人肉鬧鐘很準時的在夏家響起一

「夏君燦，起床吃早餐了。」

「再五分鐘，再讓我睡五分鐘就好。」湖水綠的大床上，即將過二十八歲生日的夏君燦，閉著眼睛敷衍著，她昨晚在家裡加班到凌晨三點，現在還是好睏。

未久，嗶的一聲，冷氣停了，接著，電風扇也停了，正值酷暑，沒有冷氣、電風扇教人怎麼活啊？

好熱……勉強忍耐了三分鐘，夏君燦實在受不了了，她冒火的從床上跳起來，找那個把她的冷氣和電風扇關掉的死對頭算帳，「夏守燦，你這個王八蛋，你想熱死我嗎？」

原本也叫夏君燦的他四年前改名字了，改成夏守燦，而他終於願意改名字，夏君燦當然開心，但他要是把燦字也改掉，她會更滿意。

夏守燦仰起頭看著站在床上，頭髮亂糟糟、衣衫也亂糟糟的她，不慍不火的回道：「不高興下來跟我單挑啊。」

眼睛被頭髮遮住看不太清楚前面，夏君燦隨意地抬手將短髮往後爬了幾下，再順手整了整身上的家居服，才回擊道：「哼，比我高了不起啊？」

說到這個她就有氣，都是媽媽的錯，他原本是個矮冬瓜，不曉得媽媽給他吃什麼鬼東西，突然間一直長高、一直長高，高二開學時，他的身高就超過她了，如今他整整高了一六八的她十五公分，害她穿上三吋高跟鞋都不能贏過他，真是憋屈死她了。

「小時了了，大未必佳。」夏守燦不客氣的損道。

這是他近十二年來最大的樂趣，他永遠不會忘記當他身高超越她的那一刻，哈，爽爆了！

可惡！輸人不輸陣，夏君燦跳下床跟他拚了，「你等著，我馬上去買一雙……」

「不是靠實力，妳這樣算贏嗎？」夏守燦冷冷的截下她的話，存心氣死她。

「你……」

「阿姨在等了，快出來吃早餐。」夏守燦丟下話，閃人。

可惡、可惡、可惡！夏君燦氣炸地猛跺腳，她發誓，等等就要把這個公道給討回來！

她憤慨地抱起拳頭大步走進浴室，拿起牙刷擠上牙膏，她一邊刷牙一邊看著鏡子裡的自己，思緒不自覺飄到他們成為一家人的那一天—

所謂上有政策，下有對策，她被迫和夏守燦住在同一個屋簷下，但這並不代表她就得和他走同一扇大門，不料，當他們離開西餐廳，他爸爸開車載著他們進入一棟十二層樓的雙併住宅地下停車場，說六樓是他們的新家時，她傻眼了。

不會吧，不是六樓 A 座是他們的新家，也不是六樓 B 座是他們的新家，而是六樓是他們的新家，他爸爸是神嗎，不然怎麼知道她想怎麼造反？

坐上電梯，當他們走進新家後，他爸爸又說—

只要你們不說，這棟樓沒有人會知道我們是一家人。

神，他爸爸真的太神了，一出手就完全把她打趴了。

但更厲害的還在後頭，兩間房子打通加起來大約一百坪，分隔出三個大區塊，中間是客廳、廚房、餐廳等公共區域，右邊……按照他爸爸的說法是，「這是我們夫妻的小天地，沒事請別過來打擾」，左邊……按照她的說法是，那是她和他的新戰場。

她就這樣被迫和夏守燦展開同居生活，但這只是她不幸的開始，沒多久，更不幸的消息傳來，他竟然也沒考上第一志願，他們又唸了同一所學校，惡夢重演，只是過程略有不同。

繼續和他明著、暗著鬥了三年，當她打包行李，準備南下唸她夢寐以求的 C 大建築系，以為她終於可以結束這場惡夢時，更悲慘的事情發生了，他們不只上了同一所大學，還唸同一班。

老天爺呀，這是什麼鬼，她沒考上第一志願有事，考上心中的第一志願也有事，想虐死她也不是這樣。

他們總共在校園裡做了十年的死對頭，鬥到最後的那兩年，當他們聽到有人喊夏君燦這個名字時，已經沒有任何反應，是的，她不想再當他的替死鬼，她要向老天爺做出最嚴正的抗議，至於他是怎麼想的她就不清楚了，不過她覺得他的想法應當也和她一樣吧。他去當兵那段日子，是她這輩子最幸福的時光了……不對，是她終於再度嚐到幸福的滋味。想到這裡，她直想咬斷自己的舌頭，她不應該逞一時之快的，這樣後來他就不會成為她的同事，而是待在他爸爸的公司做準備接班的太子爺，如此，她最起碼還能保住三分之一的幸福。

夏君燦在浴室裡大嘆後悔莫及的同時，夏守燦已坐在餐廳裡享用著美味的早餐。

「阿姨，爸呢？」

何慧玲在開放式的廚房裡忙著，一邊回道：「好像在書房裡整理一些資料。」

和夏漢伸結婚後，她再度成為家庭主婦，這是她自己的選擇，並不是夏漢伸不讓她出去上班，而她最大的成就，就是養高了夏守燦。

夏守燦頷首表示了解，「我載你們去機場。」

夏漢伸今天要到歐洲出差，而月底正好就是他和何慧玲的結婚十三週年紀念日，夏漢伸便決定帶何慧玲一起去歐洲慶祝，順便補度一下他們當年沒有去的蜜月。

「我們坐計程車去就好，不用麻煩。」

「不麻煩。」

「小守。」夏君燦人未到聲先到，叫他小守是她繼身高之後，天然且完勝的絕招。

發現其中的奧妙沒有？對、沒錯，走一點音，小守就變成小狗了。

又來了！何慧玲想拍額頭了，不明白女兒都已經二十八歲了，為什麼還像個小孩子和繼子鬥個沒完？

其實她更想叫夏守燦兒子，但是她心裡明白，在女兒還沒喊丈夫爸爸之前，她別想聽繼子喊自己一聲媽媽。

夏君燦在自己固定用餐，也就是夏守燦身旁的位子坐下，「媽，妳和叔叔幾點要出發去機場，我順道載你們去。」她今天要到老人院做義工。

他們還真有默契。何慧玲笑道：「不用了，妳去忙妳的吧。」

女兒出社會後，一有空就會去幫助弱勢，女兒如此有愛心，她身為母親當然要傾全力支持。

夏君燦點點頭，拿起放在面前的烤吐司吃了一口，「小守？」

心知自己不回應她，她就會一直喊下去，而且會變身成走音天后，夏守燦勉為其難的回答：「幹麼？」

贏了！夏君燦得意的笑了，「沒事。」

有夠幼稚！夏守燦暗翻個白眼，心裡想著，沒聽說她今天要加班，或是她的空少男友今天休假，也沒聽說她要和蓓蓓、瑄瑄小聚，所以，她今天是要去哪裡做義工？

朱芯蓓和呂亦瑄是他們的大學死黨，另外還有兩個男同學沈博弘和金士霆，他們六人之所以會變成死黨，是因為不想再住在學校宿舍的金士霆，不停纏著和他一樣家在臺北的五人一起到校外租屋，大二時他終於如願，他們合租了一棟有六間房的三層樓小透天厝，這一住就住到了他們大學畢業。

他們六人目前都未婚，但都有固定交往的對象，除了沈博弘還在美國進修尚未投入職場外，金士霆在自家開的建築材料行工作，朱芯蓓是景觀設計師，呂亦瑄則是在公家機關上班，個個都是大忙人。

至於夏君燦的空少男友，這完全是夏守燦刺激下的產物，兩年前，她看他交了一個空姐女友王郁雯，她就去交了一個空少男友方誌唯給他看，而王郁雯和方誌唯原本任職於不同的航空公司，今年初不約而同跳槽到同一間，因此夏守燦能透過女友得知方誌唯的消息，夏君燦也是如此。

夏君燦快速的吃完早餐，回房做好外出的準備後，再度回到餐廳，「媽，那我出門了哦。」她脂粉未施，穿著一件短T、牛仔褲，揹著一個後背包。

「好，開車小心。」

「嗯。」說完，夏君燦很故意的把頭探到夏守燦面前，「小守，拜拜。」

真的很不想理睬她，但是……夏守燦無奈地道：「拜拜。」

再下一城！夏君燦自得不已，開開心心的出門做義工去。

夏守燦的視線跟著她，她怎麼又穿長褲？雖然做義工不適合穿裙子，但是她原本會穿裙子的，還有化妝……

「守燦。」夏漢伸姍姍來遲，坐到兒子對面的位子，打斷了他的思緒。

夏守燦拉回視線，「爸，早。」

「我預計一個月後回來。」夏漢伸告知自己行程。

這時，何慧玲也才放下手邊的家務，坐下來吃早餐。

夏守燦點頭，「去那麼久，魏叔叔沒抗議嗎？」

魏承遠是夏漢伸的同窗好友，也是事業夥伴，目前是摩爾的總經理，主要負責營造。

「怎麼可能，所以我回來之後換他放大假。」說到這，夏漢伸覺得也是時候和兒子討論一下接班的事，於是他又道：「你呢？你還要在大禾空間待多久？雖然大禾空間是國內首屈一指的建築設計公司，但大禾空間並沒有自己的營造廠，你是不是應該回摩爾來了？」

他並不是非得要兒子接手自己的事業，可既然兒子的夢想是當一名建築師，他自是希望兒子能夠接棒，至於繼女，他當然也希望她能成為摩爾的一分子，怎奈……唉，只能說這兩個孩子鬥上癮了，害他平白損失了兩名大將。

這十幾年，夏漢伸一直遵守著與兒子的約定，因此除了雙方已故的父母之外，沒有人知道他和何慧玲其實是夫妻關係，而夏守燦為免招來不必要的困擾與麻煩，對外一直刻意隱瞞自己的身世，就連被他和夏君燦視如大哥大嫂、知道他們是繼兄妹的董世寶夫妻，也不曉得他是夏漢伸的兒子、摩爾建築的少東。

董世寶今年四十歲，已婚，育有一男一女，大家都叫他寶哥，他開了一家名為「寶哥的店」的二手家具行，最大的嗜好是收集古董家具，最厲害的是修復、複製古物，他稱第二，全臺沒人敢稱第一，他的妻子于曉涵則是擅長女紅，尤其專精刺繡。

夏守燦把最後一口咖啡喝完，才回道：「等我過了三十歲再說吧。」

雖然他是受了夏君燦的刺激，退伍後沒有馬上進入父親的公司工作，但他覺得這樣對自己反而好，多方面吸取經驗、建立人脈，對他的未來有百利而無一害。

「你回來，燦燦應該也會跟著你回來吧？」夏漢伸一邊吃早餐，一邊盤算著，不要說他連自己的兒子都要利用，他是認為這麼做對繼女才是最好的。

夏守燦看了老謀深算的父親一眼，「知道了。」

夏漢伸滿意的點點頭，有一對這麼優秀的兒女可以依靠，等老了之後，他和妻子便安心的享福了。

見父子倆談完話，何慧玲接手交代道：「守燦，我們不在家，燦燦……」女兒神經超大條，她當然要把女兒託給可靠的繼子，她才能放心出國玩。

夏守燦明白的接口，「我會照顧。」

「還有，下個星期六是燦燦的生日……」女兒說了，她和男朋友約好要一起慶祝，但不怕一萬，只怕萬一，她還是再交代一下比較妥當。

「我會看情況。」等了一會兒，見何慧玲不再說話，夏守燦才站起來，「我先回房，要出發時再叫我。」語畢，他將自己的餐具拿至廚房的水槽放好，才離開餐廳。

「幸好有守燦。」何慧玲看著他的背影，有感而發地道。

「妳擔心過頭了，沒有守燦，燦燦也可以把自己照顧得很好。」

她懷疑的看向丈夫，「你真這麼想？」

他乾笑幾聲，「反正不會出大事。」頂多是忘了吃飯，或是上班遲到之類的小事，不打緊的。

何慧玲哼道：「最好啦。」有時想想，她覺得女兒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，不過或許這就是那兩個孩子的命，天生的死對頭，無法做一對相親相愛的好兄妹。

「是說，他們也真厲害，從國一鬥到現在，他們不嫌煩嗎？」

「人家守燦才沒有呢，是燦燦那隻鬥雞，不鬥贏守燦不罷休。」

夏漢伸朗笑幾聲，「好像燦燦才是妳的親生女兒哦？」

「燦燦是我的親生女兒又怎樣，我是一個公平的媽媽。」

他們就像這世上許多的重組家庭一樣，很難不多疼對方的孩子一點。

夏漢伸感謝的撫上妻子的手，「謝謝妳，多虧有妳，守燦才能長得這麼好。」沒有一個男孩子不在乎自己的身高，而兒子什麼都不輸人，就是一直長不高，兒子今天能不再因身高而自覺低人一等，都是妻子的功勞。

何慧玲反握住他的手，「我才要謝謝你，謝謝你包容燦燦的任性。」

走過婚姻的低谷，他們遇見了對方，這是老天爺的恩賜，他們又怎能不多加珍惜、把握這難得的好緣分？夏漢伸緊緊的握著妻子的手，滿懷感激的想著，何慧玲亦如是。

祥瑞私立老人院位在北市近郊，佔地約兩百坪，建築主體是一棟近百坪、屋齡超過五十年的三層樓老房子，首任院長柯玉桂在一年前因病過世後，由五十八歲的副院長吳韋華接手經營。

當年丈夫出軌讓吳韋華看淡了婚姻，決定將餘生投入公益，那個時候她遇見了柯玉桂，她們都經歷了父母早逝、失婚、無兒無女，兩人很自然的成為了好朋友。

祥瑞主要收容不需特別看護、無依無靠、六十五歲以上的長者，而祥瑞自設立以來從未對外募款，其所需財源除了來自柯玉桂本身擁有的財產外，還是一位匿名的善心人士，吳韋華是直至柯玉桂闔眼前，才知道那位善心人士就是經常來老人院走訪、有時會留下來小住的鍾老夫人鍾孟竹。

吳韋華並不清楚鍾孟竹的來歷，只知道鍾孟竹出身富貴之家，和柯玉桂從年輕時就是好朋友，柯玉桂過世這一年，鍾孟竹雖然比較少來祥瑞，但對老人院的資助仍不間斷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三年前，鍾孟竹見老人院已十分老舊，便主動向柯玉桂表示她願意提供資金，讓老人院就地重建，這是柯玉桂求之不得的事，她第一時間便欣然接受了，卻因為住在院裡的一些老人念舊不願意離開，而延宕至今。

這三年，祥瑞不再收容新的老人，而那些不願離開的老人，有的因病重轉介其他社福機構，有的過世，如今院內只剩下四位超過八十歲的老人家，胖胖的王爺爺、瘦瘦的李爺爺、黑黑的湯奶奶，和白白的楊奶奶。

夏君燦自出社會後，秉持著幫助需要幫助的人的信念，運用自己的才能，自掏腰包助人，對象並不侷限於弱勢團體或是個人，而祥瑞老人院就是她發揮大愛的最新對象。算算，她到此地當義工已近兩個月。

「院長。」走進主屋大門，夏君燦甜甜的喊道，手上提著一個工具箱。

剛好從屋後走進來的吳韋華看見她，立刻開心的迎上前去，「燦燦，妳怎麼又來了？」

夏君燦嘟起嘴巴，「院長怎麼這樣講，李爺爺的房間我還沒整修好啊。」

事實上老人院並沒有任何地方需要她整修，這只是她想給四位老人家一個更快樂的晚年的說法。

坐在大廳裡看電視的李爺爺聽見了，登時大聲說道：「燦燦，妳無聊想來找我們玩就直說，幹麼拿我當藉口，我的房間好好的，不用整修。」

夏君燦走向他，笑道：「還說呢，您不是一直唸王爺爺的房間被我整修得好漂亮，要我把您的房間整修得比王爺爺的房間更漂亮嗎？」

一聽，王爺爺說話了，「老李啊，紅色最漂亮了，你就叫燦燦把你的房間變成一顆大愛心吧。」他並沒有告訴燦燦他是退休船員，只告訴她他很喜歡海，她竟然就把他房間變成一艘航行在海上的船隻，能在生命的尾段用這麼美好的方式回到海洋的懷抱，他真的死而無憾了。

「紅色的？大愛心？」李爺爺橫眉叫道，「你當我是五歲小女孩嗎？」

此話一出，大廳裡頓時傳出一片笑聲。

「什麼事笑得這麼開心？」

聽見陌生的聲音，夏君燦轉過頭，看見一位梳著包頭、身穿名貴手工旗袍與繡花珠鞋、雍容華貴的老太太走來。

「鍾老夫人。」吳韋華恭敬的喊了聲，才介紹兼暗示道：「這位就是我之前向您提過的那位室內設計師，夏君燦小姐。」

鍾孟竹上下打量著夏君燦。就是她嗎？那個突然跑來老人院幫老友們免費改造房間的丫頭。一聽說老人院籌募到重建的資金，便自告奮勇說要做義工建築師。

「鍾奶奶您好。」夏君燦有禮的問候道。

「看不出來，年紀輕輕，這麼有愛心，不會是有所圖吧。」鍾孟竹有些尖刻的說道。別說她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，雖然院長和老友們都對這丫頭諸多好評，但這年頭假好人多的是，誰曉得這丫頭是不是也是個假義工、真騙子？

一句話讓夏君燦心中生出不快，她忍住，努力撐著笑臉，就怕自己失了禮，會讓院長難做。

「燦燦，我還想再想想，鍾老夫人的房間也該整修一下，妳先動她那間。」李爺爺說，他要把自己的房間整修得比老王的房間更有看頭。

連年紀看來都比她長的李爺爺也恭敬的尊稱她鍾老夫人，看樣子，這位富貴的老太太在院裡也不是個好相處的，夏君燦心想著。「好。」

鍾孟竹本來要拒絕，因為那間房是柯玉桂生前住的房間，她不想更動，可轉念一想，好友在臨終前把祥瑞託付給她，現任院長則大力推薦這丫頭……好吧，她就親自試試這丫頭的能耐與品性，說不定這丫頭真是個重建祥瑞的好人選。

「我的品味是很高的，妳做得到再跟我來。」說完，她逕自往屋後走。

敢瞧不起她？夏君燦的好勝心霎時直衝上天，二話不說跟著鍾孟竹走。

「我也不為難妳，什麼年代都可以，展現復古風華。」鍾孟竹一走進房即道，「應該不用我指定設計的方向吧？」她接著又說：「做不到就走吧，我也不想住在一間會降低我格調的房間。」

降低她格調？夏君燦咬牙忍耐著，「可能得花一點時間。」她的要求花錢就可以搞定，但要自己為了滿足她的虛榮心浪費錢？抱歉，辦不到。

「多久？」

夏君燦暗自計算一下，「大約兩個月。」

說是兩個月，但她真正動工的時間可能只有兩、三天，而且基本上會在星期天，平常她要處理公司的案子，有時還要加班，必須確定完全沒事，她才能進行老人院的整修。

「好，就給妳兩個月。」說完，鍾孟竹轉身離開房間。

簡直是……夏君燦在心裡不停的飜髒話，慢半拍的思及院長曾經對她說過這兒要重建，所以不會再收容新的老人，那那個鍾老夫人是怎麼回事？

想到老太太一副高高在上的模樣，夏君燦心下立時有了答案，對，一定是她太難搞，被別間老人院趕出來，院長好心，知道她沒地方去就暫時收留她。

這麼想著，夏君燦的心情也好多了，她打開工具箱拿出皮尺和筆記本，準備開始丈量、記錄房間的大小，這才注意到這間房間和另外四位爺爺奶奶的不一樣，這間房間比較大，放著兩張單人床，可見原是一間雙人房，而且還有獨立的浴室，她不禁又是一陣腹誹，真是會享受，虧得院長和四位爺爺奶奶心胸寬廣，不同她計較。

門外，一直站在長廊上靜候的吳韋華，看見從房間走出來的鍾孟竹的暗示眼神後，隨同她走至院長辦公室。

「鍾老夫人，燦燦……我是說夏小姐好像誤會您的身分了。」

「沒關係，就讓她誤會我是住在這裡的老人，有需要妳就替我掩護。」鍾孟竹下了指示。

「是。那四位爺爺奶奶那邊……」

「我會處理，妳只要管好員工。」

「是。」

「妳出去吧，我想在這裡待一會兒。」

「是。」語畢，吳韋華安靜的退下了。

鍾孟竹走至窗邊，看著窗外的藍天，再一次思念著故友，玉桂，妳見到哥哥了吧？

傳統的門戶之見，害慘了長兄與好友，所以鍾孟竹發誓，她絕不讓她的後代再發生這樣的憾事，無奈兒子一心要孫子進行企業聯姻，好更加壯大自家的事業，孫子孝順，願意聽從兒子的安排，但她這做奶奶的怎麼可能眼睜睜看著孫子放棄自己的幸福？

她必須做些什麼讓孫子領悟愛情的真諦，沒有愛情的婚姻是冰冷的，繼而願意捨棄他原來的想法，無悔勇敢的去追尋呢？

玉桂，妳教教我吧，我該怎麼做，才能阻止振宇的愚孝？

湛藍的晴空並沒有回應她，倒是大廳裡傳來了一陣笑聲，這次又是誰來了？這麼想著，鍾孟竹轉身邁出步伐，好奇的走出去查看。

「燦燦，妳的男朋友漢草不錯哦。」李爺爺賊賊的笑說，拍了拍說是要找她、和她一樣穿著T恤、牛仔褲、布鞋，以及揹著一個後背包、提著一個工具箱的年輕小夥子的胸膛。

「他不是我的男朋友啦！」夏君燦氣急敗壞的叫道，不明白夏守燦怎麼會知道她在這裡。

「那他是誰？」

「他是……」夏君燦急思一個最安全的答案呈報上去，「同事，對，他是我的同事，小夏。」她故意略過他的全名不說。

李爺爺了解的點點頭，「被鍾老夫人考倒了，討救兵了是吧？」

「才不是呢。」夏君燦大聲抗議，這絕對是汙衊。

李爺爺不相信，「不然他怎麼之前不過來，剛剛好就今天過來？」

夏君燦沒有回答，死瞪著害她被嘲笑的始作俑者。

又是他的錯，對吧？沒問題。夏守燦負責任的站出來收拾善後，「她打電話給我說她遇到了一些麻煩，問我有沒有空過來幫她處理一下。」

一聽，夏君燦立刻跳腳大吼，「夏君燦，你亂講，我哪有打電話找你求救？」

李爺爺聞言愣住了，在場的另外四個人……不只，還有剛到的鍾孟竹也愣住了。

「他也叫做夏君燦？」李爺爺看著她，不太確定的再次問道，不會這麼巧吧？

夏君燦這才發現自己一時太生氣說錯話了，她趕緊更正，「不是，誰那麼倒楣跟他同名同姓啊？」

「不對啊。」這次出聲的是王爺爺，「我也聽見了，妳剛剛真的叫他夏君燦。」

他說完，兩位奶奶點頭附和，院長也是。

「是守燦。」夏君燦死不承認，「守護神的守，你們聽錯了。」

「喔。」王爺爺恍然大悟的點點頭，「原來他是妳的守護神啊，早說嘛。」

「不是，他不是……」怎麼愈解釋愈糟糕？夏君燦皺著一張俏臉，嘔死了。

「對啊，口說無憑。」鍾孟竹上前，有目的加入這場混戰，「把你的身分證拿出來證明。」又來了，這個老太太又在刁難人了。夏君燦不快的一個眼神掃過去，示意夏守燦不要讓她得逞。

夏守燦也覺得自己沒有必要證明什麼，但在場的都是長輩，基於禮貌，他還是照做了。鍾孟竹接過他從皮夾裡拿出來的身分證看了看，她就覺得他有點眼熟，他果然是夏漢伸的兒子，摩爾建築未來的接班人。驗證完畢，她朝眾人點了個頭，表示他真的叫夏守燦，才將他的身分證還給他。

這個沒路用的傢伙！夏君燦不開心了，「院長，我今天的工作做完了，下個星期天再來，再見，還有各位爺爺奶奶也再見。」她端出笑臉說完後，抓著夏守燦的手臂離開。

第2章

走出主屋大門，偌大的前院只看見自己的黑色休旅車與老人院的白色小巴，可見夏守燦沒有自己開車過來，於是夏君燦抓著他走向自己的休旅車，把他塞進副駕駛座後，她提過他的工具箱與自己的一起放進後車廂裡，才坐上駕駛座發動車子駛離。

一待車子駛上馬路，夏君燦立即不悅地罵道：「你沒有自尊心嗎？」人家要檢查他的身分證他就給人檢查，有沒有必要這麼卑微？

一聽，夏守燦就知道她暗中和那位看起來很富貴的老奶奶槓上了，「恬恬不說話就比較有自尊心嗎？」說著，他從自己的背包裡拿出一盒牛奶糖，取出一顆拆掉包裝後，把牛奶糖送到她的嘴邊。

這是他們同住之後他才發現的事，簡單來說，就是某個老牌子的牛奶糖是她的情緒鎮定劑。

夏君燦不客氣的張開嘴巴，沒多久，她口中便瀰漫著甜蜜蜜的滋味，她頓時露出一個滿足的微笑。

這是窮人的幸福，爸爸不在了，媽媽一個人賺錢養家很辛苦，她不想再增加媽媽的負擔，可是媽媽並不這麼想，不管家中的經濟有多拮据，媽媽依然和爸爸在世時一樣，一心只想給她最好的。

沒辦法，她只好靠自己節省開銷，衣服、鞋子穿到壞掉或是穿不下了，才讓媽媽帶她去買新的，能不要上美髮院就不要上美髮院，因為媽媽知道她想繼續做爸爸的小公主，而小公主的頭髮一定要長長的，所以就算她要求把頭髮剪短，媽媽也不答應，直到……想到這裡，她甩甩頭，不願讓那段不愉快的記憶影響自己的心情。

她不喝飲料、不吃零食，但媽媽想買給她，所以她就選了便宜又澎湃的老牌牛奶糖，漸漸的，她愛上了這款牛奶糖的滋味，如今它成為她的精神食糧，同事們常取笑她都幾歲了，還在吃這種小孩子吃的東西，她才不管呢，反正她就是愛。

「那個老太太也住在那間老人院嗎？」夏守燦好奇的詢問道，看起來不太像。

「嗯，她姓鍾，大家都叫她鍾老夫人。」說完，夏君燦覺得自己最好也順從民意叫她鍾老夫人，免得……唉，她真的不想做一個目無尊長的晚輩。

「她考了妳什麼？」他比較關心的是這個。

「還能是什麼？不就是把她的房間變成皇太后的寢宮嗎？」她沒好氣地回道。

「那得花不少錢。」

「她想得美。」夏君燦用鼻孔哼了一聲，「那是我的血汗錢，每一分、每一毫都要花在刀口上。」

「所以？」

夏君燦還來不及回答，他的手機響了，她便說道：「先接電話吧。」

夏守燦拿出口袋裡的手機，看了眼來電顯示，讓他真想直接掛掉。

「怎麼不接？」夏君燦有些納悶的問道，轉頭看了他一眼，見他一臉菜色，她猜道：「怎麼，姚大小姐又想假公濟私關心你的胃了？」沒聽到他否認，她再道：「快接吧，她不只是你手上最大的客戶，更是公司萬萬不可怠慢的 VIP，你惹不起。」

雖然很刺耳，但她是對的。夏守燦暗暗深呼吸了一口氣穩定情緒，才接聽電話，「是，姚小姐，我是夏守燦……我知道了，我馬上過去……再見。」

「小心一點，全設計部的人都知道姚紫琳擺明了要釣你，別被你的親親女友發現，不然……」夏君燦幸災樂禍地說，完全把她的快樂建築在他的痛苦上。

夏守燦想也沒想便道：「一起去。」這是最好的解決辦法。

「才不要。」她拒絕當電燈泡。

「沒義氣。」

「哈。」夏君燦難以置信的拍了下方向盤，「你還好意思跟我講義氣，你忘了你剛剛對我做了什麼不仁不義的事嗎？」

「有嗎？」他裝傻。

「夏守燦，你的臉皮真是愈來愈厚了。」

「替我擋這一次，妳欠我的信用卡費就一筆勾銷。」

不好意思，是他自己拿錯信用卡帳單繳錯錢，她可沒欠他，而且她早在八百年前就決定要賴掉那些帳了。

討債失敗，夏守燦只好認賠，「鍾老夫人房間的工程我買單。」

一聽，夏君燦又驚又喜，要停紅燈時，差點錯踩油門，「你說真的？」

「我說真的。」

條件談妥，夏君燦登時笑得像隻狐狸，「OK。」她會的，她絕對會拿出一根最粗的木棒，敲死他這個冤大頭。

另一頭，身處在一棟剛蓋好不久的豪宅裡的姚紫琳，一與夏守燦結束通話，便雙臂環胸踱步凝思，想要想個好藉口拐夏守燦陪她去吃午餐。

她今年二十七歲，是商界大老姚政達的獨生女，這棟豪宅正是她父親的朝陽建設所興建，她向父親要了一間做為自己的住所，裝潢已完成了近九成。

她目前是父親的特別助理，會認識夏守燦是因為朝陽建設長期與大禾空間合作，一開始，她很單純的看上夏守燦的設計才能，但和他密切的接觸過後，她發現他是一個相當完美的丈夫人選，也因此眼高於頂的她，才會不介意做那個讓他少奮鬥三十年的女人。

姚紫琳一邊想法子一邊等，不知過了多久，她等待的那個人終於來了，她不由得心花開，揚起了一個最美麗的笑容，但當她看見來的不只夏守燦一個人時，她的粲笑瞬間僵住。

「姚小姐，抱歉讓您久等了。」夏守燦禮貌的致歉，不浪費時間的又說：「您剛剛在電話裡說……」

「等一下。」姚紫琳打斷了他，「這位小姐是……」

「姚小姐您好，這是我的名片。」說著，夏君燦遞上一張名片。

姚紫琳接過，掃了一眼，「你們是同事？」

「是，但正確來說我是帶他的前輩。」夏君燦歉笑道：「不好意思，我早上去爬山。」意思就是說，她是臨時被小雞請來當幫手的，來不及回家換一件得體一點的衣服，請她見諒。

夏君燦不提還好，這一提，姚紫琳起疑了，是這個女人早上自己去爬山，還是和夏守燦一起去爬山？再見他們宛若情侶一般的穿著，她當下打翻了醋罈子，他說已經交往兩年的女朋友就是這個女人嗎？他是故意帶她來逼退自己的嗎？

見姚紫琳不說話，只是直直盯著自己，夏君燦陪著笑臉再道：「不曉得姚小姐這次又是哪裡不滿意，我……」

「改天吧，我還有事先走了。」姚紫琳連再見都沒說，冷著臉扭頭就走。

夏君燦不敢置信地瞪大眼，不會吧，她還沒出招耶，姚大小姐怎麼就……這一票未免也太好賺了吧？

見姚紫琳像是吃醋的反應，夏守燦猜想她可能是誤會夏君燦是他的女朋友了，不過也沒有必要向個外人解釋這麼多。「走吧。」

還在不可置信中的夏君燦，愣愣的反問道：「走去哪裡？」

「吃午餐。」

好耶，又賺到一餐！夏君燦開心過頭的勾住他的手臂，「要吃什麼，牛排？」

夏守燦沒有回答，話鋒一轉問道：「妳打算怎麼設計鍾老夫人的房間？」

「她說要復古風。」

復古風的話……「吃飽後去寶哥的店？」說著，他鎖上大門。

「當然嘍，寶哥那裡到處都是寶。」而且還可以記帳，對了，瞥了一眼夏守燦，就趁這個機會把她之前欠寶哥的帳款都清一清吧。

夏守燦在電梯前停下，接著按下下樓的按鈕，「車鑰匙給我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妳開車的技術太爛了。」剛才他一時不防又證實一次。

「亂講，大家都說我開車的技術非常好。」

「所以妳不想吃牛排了？」夏君燦威脅，該讓步的時候他會讓步，但該堅持的時候，他也絕對會堅持到底。

可惡！夏君燦心不甘、情不願的掏出車鑰匙交給他。

這時，電梯的門開了，兩人一同走進電梯。

「小守，人家姚小姐是千金大小姐，你也不要太不給人家面子。」她發誓，這是良心的勸告，沒有挖苦他的意思。

「郁雯那裡妳要幫我去交代？」

「干我屁事？」夏君燦撇得一乾二淨，突然間又想到一件事，「對了，你怎麼知道我在那間老人院？」

「阿姨說的。」

他最後還是沒能送兩位長輩到機場，因為阿姨對他說，照顧她比較重要，也因此，在得知她是開車出門的狀況下，他便選擇坐計程車去。

地下停車場到了，電梯門一開，兩人一同朝停車處走去。

「算了，我們不要去吃牛排了。」夏君燦突然說，「寶哥喜歡吃披薩，我們買披薩到寶哥的店裡一起吃吧。」

真好聽！兩人鬥了十幾年了，他還會不了解她嗎，她會改變心意是想兩頭賺，用他的錢巴結寶哥，然後她就更可以向寶哥賒帳、拗折扣、A贈品……「不順便帶幾手啤酒過去嗎？」

夏君燦聽得眼睛閃閃發亮，大熱天的，來罐啤酒最爽快了，寶哥也愛喝，但她仍要假裝一下，「可以嗎？」

夏守燦沒有回話，不久，兩人走到車旁，他打開中控鎖，決定先載她去買披薩和啤酒，再到寶哥的店。

寶哥的店位在一處堤防旁邊，靠近馬路這邊是一間隔成上下兩層樓的鐵皮屋，一樓是展示場，二樓是董世寶的私人空間，鐵皮屋後連接著一間兼做工作室的倉庫，夏君燦要手做時就會來向他借用。

「寶哥，我來了。」用後背推開玻璃門，夏君燦揚聲喊道，一手拎著三盒熱騰騰的披薩，一手提著一大袋冰啤酒。

他最愛的客戶來了！董世寶大聲回道：「我在櫃臺。」

正確的時間點他沒什麼印象了，但是他記得很清楚，他是在一個颱風天，同時認識她和守燦的，由於他和他們兩個人一見如故又臭氣相投，再加上她三不五時就來這裡光顧、偷師或是打混，漸漸地，不只是他，連他的老婆也把他們當成自己的弟弟妹妹一般看待。夏君燦快快來到櫃臺，「寶哥，你看我帶了什麼來孝敬你？」她拎高手上的兩樣孝敬品。看見晚到一步的夏守燦，董世寶心知她又搶功了，「好，知道妳最乖了，說吧，這次又要我怎麼挺妳？」

夏君燦快意地靠近他耳邊小聲說道：「等等全刷了。」

這麼狠？董世寶有點同情的看著慢慢走來的夏守燦，不過他絕對不會手軟，他也要顧巴肚嘛。

「寶哥。」夏守燦問候，接著左右望了望，「嫂子不在？」

「她帶兩個孩子去海邊玩水了。」董世寶一頓，又道：「坐啊。」

「好。」

櫃臺右方有一個招呼客人的接待區，後方有一間辦公室，夏君燦已先行一步進到辦公室把帶來的披薩和啤酒都張羅好，且自動自發的坐在沙發上享受起來。

火速吃完兩片披薩，再喝了幾口冰啤酒，夏君燦等不及的問道：「寶哥，二樓有新貨色吧？」

「是有幾件。」

太好了！夏君燦拍了拍沾在手上的披薩屑後站起來，「兩位慢慢用，我就不奉陪了。」說完，她直奔向樓梯。

董世寶搖頭失笑，「她這次又攬了什麼沒錢賺的活兒？」

「老人院。」

「祥瑞老人院？」

「嗯。」

董世寶有些吃驚，「她還在那裡？」如果他沒記錯的話，她已經耗在那裡快兩個月了。

「聽我阿姨說，她想送給住在那裡的老人家每人一件禮物。」都說金窩銀窩不如自己的狗窩，那兒也算是那些老人家的家，為他們量身設計一間屬於自己的房間，大概就是她這次為自己設定的目標吧。

董世寶有感而發地道：「她真像個人間天使。」有愛心又肯付出，以後誰娶到她是誰的福氣。

「還不是有寶哥的支持。」

這功勞他可不敢領，董世寶很好心的暗示道：「不是我，是你。」

夏守燦一點就明，「我沒聽見。」

他就是這樣默默的寵著她，而那個粗線條的小鬼卻老以為自己贏了，得意得不得了，這麼想著，董世寶不由得道：「真的只想和她做兄妹？」

「我們不是兄妹。」在法律上是這樣，在他的心裡也是這樣。

董世寶換個說法，「沒想過你們之間有可能？」

夏守燦輕笑一聲，喝了口冰啤酒，「我們一直是敵對的，你說呢？」

「你確定你還跟她是敵對的？」

「什麼意思？」

明知自己不應該挑動這條敏感的神經，但董世寶卻控制不住自己的嘴巴，「你為什麼改名字？為什麼只改了一個字？又為什麼用了守這個字？」感情有的時候很盲目，愛未必是真的愛，討厭也未必是真的討厭。

人生在世，每個人至少都要有一個能分享祕密的好朋友，而董世寶就是那個能讓夏守燦安然掏出真心的好朋友，他坦白答道：「因為這是我欠她的。」

她因為他國中時的一句話，不再留長髮；她因為他高中時的一句話，不再穿裙子；她因為他大學時的一句話，不再化妝，他幼稚又無知的剝奪了她身為女人的快樂，他理當還給她一次，也幸好他及時醒悟，並且糾正了自己的錯誤，否則，她穿高跟鞋的快樂大約也會被他的一句話奪走吧。

「這個答案，是我問的那三個問題的答案嗎？」

夏守燦不解的蹙眉，「寶哥？」

談到這裡，董世寶愈來愈確定夏守燦是當局者迷了，「沒事，我只是隨口聊聊而已，你不用放在心上。」他適時的打住，認為他們的世界將如何維持平衡，情感又將如何發展下去，老天自有安排，他儘管當一個愛護他們的大哥哥就好。

「寶哥、寶哥。」夏君燦超興奮的又衝回辦公室，「那個，那個讓給我。」

又來了，每次看到中意的東西就說那個、那個，他又不是她肚子裡的蛔蟲，怎麼知道她指的是什麼？董世寶無奈的問道：「哪個？」

「就是你新買的那個啊！」

「我新買的哪個啊？」

「鏡子，那面古董鏡。」

終於搞清楚她指的是什麼，董世寶撇嘴道：「很貴，我幫你找看看有沒有類似的複製品。」且不說那面古董鏡要多少錢，要做愛心也要有限度，更要在自己的能力範圍之內，否則她就是濫情了，一點也不可取。

「找不到怎麼辦？」

本來是不餓的，都被她折騰到餓了，董世寶拿起一片披薩，一邊吃一邊說道：「我做一個差不多的給你，這樣可以了吧？」

「可以。」夏君燦開心極了，賺到了，「謝謝寶哥。」說完，她又快樂的上樓尋寶去了。

「這個小鬼，我遲早有一天會被她折騰死。」董世寶吃著披薩抱怨道。

夏守燦暗笑，不怕死的糗道：「誰教你要這麼寵她？活該！」

「說我，是你才對吧。」

「不對。」夏守燦接著解釋，「我爸爸今天帶她媽媽出國玩了，她媽媽託我照顧她。」

又來了！董世寶責備的看了他一眼，「什麼我爸爸、她媽媽，沒禮貌。」

夏守燦只是想清楚的敘述事情，並沒有任何惡意，但他仍很受教的改口，「我阿姨。」

董世寶嘆了口氣，忍不住再一次勸道：「你自己也說她是個好媽媽，你就不能像個兒子嗎？」燦燦也一樣，開口、閉口都是我媽媽、他爸爸。

「我很尊敬她。」

「她想要的是你的尊敬嗎？」

「你去跟那個被你寵壞的小鬼講，她改我就改。」

又是這句話！再說下去只是浪費口水，董世寶沒好氣地道：「真會被你們兩個氣死。」

夏守燦趕緊開一瓶冰啤酒給他，讓他消消氣，再打開那個他最喜歡的話匣子，讓他的心情飛上青天，「寶哥，你最近又收購了哪些古董？」

說到這個，董世寶可有勁了，「前幾天，有一個年輕人來店裡，說他爺爺過世，留了幾件古董給他，問我有沒有興趣……」

這一天，夏守燦和夏君燦在這兒待到天黑，而在很多天以後，夏守燦才知道他這天被夏君燦坑了多少錢，當然，這不是第一筆，夏君燦還無止盡的複製這個模式，反正他有個很有錢的老爸，不怕斷糧。

大禾空間成立至今約二十年，由三位建築師聯合創立，業務包括公共工程、新建建築、室內和景觀設計等等，得過多座建築設計獎項，是一間非常有實力且深具發展潛力的建築設計公司。

大禾空間旗下目前大約有二十名設計師，每一名設計師配置一位專屬助理，專屬助理由設計師親自從助理群中挑選，且只要設計師的接案量達到公司設定的門檻，設計師便可不需按公司規定培訓一位儲備設計師，但設計師有意願帶新人公司也樂觀其成。

每間公司都有各自的辦公室文化，而大禾空間在業界最著名的就是不問資歷只論能力，以新進的設計師為例，只要在工作上表現得夠出色，升遷不是問題，比方夏君燦，加上試用期，她只花了一年的時間，就從儲備設計師升為正式設計師，夏守燦更快，只花了十個月，至於能力未達標準者，不用廢話，試用期一到立刻解聘。

可想而知，大禾空間是一個多麼高度競爭的工作環境，更別說主事者為了凝聚員工的向心力，也為了增加公司的競爭力，設計部除了經理林明鴻有私人辦公室外，其餘的人都在同一間大辦公室辦公，每四張辦公桌呈田字形擺放，設計師與專屬助理兩兩對坐，助理群也是如此，競爭壓力更大。

又到了上班族最 Blue 的星期一，賴床賴到差點遲到的夏君燦，一早踏進公司就覺得同事們今天有點異常，好像特別緊張。

「小貞，公司發生了什麼事嗎？」夏君燦納悶的放下公事包，問著自己的專屬助理張亭貞。

「君燦姊，妳沒收到經理發的訊息嗎？」

張亭貞今年二十三歲，是一個十分可愛的小個子美女，五專一畢業就進入大禾空間工作，第一眼看見夏君燦她就覺得自己戀愛了，從此成為夏君燦的頭號粉絲，每天晚上她都對天祈禱，希望自己有一天能擔任夏君燦的專屬助理，去年中她終於得償所願。

聞言，夏君燦趕忙把放在口袋裡的手機拿出來查看，果然在設計部的 Line 群組裡，看見林明鴻一個小時前發的「今早有要事宣布，大家別遲到」的訊息，她登時狠瞪住辦公座位就在她對面的夏守燦，王八蛋，這麼重要的事情竟然沒事先提醒她？

她還敢用眼神找他算帳？夏守燦假裝沒看見，繼續整理著桌面，他沒怪她害自己險些遲到就不錯了。

瞪什麼瞪？妳自己漏掉重要訊息干守燦哥什麼事？夏守燦的專屬助理江彥杰暗罵，偷偷的瞪了回去，他認為夏守燦早已不是夏君燦的小雞，但她卻還是一直以母雞的身分欺壓他，簡直是欺人太甚。

江彥杰今年二十五歲，沒背景、沒學歷、沒長相，什麼都沒有，間接使得他失去了很多表現的機會，要不是夏守燦及時欽點他，他可能早在試用期過後就要被公司淘汰了，因此他對夏守燦這位伯樂十分感恩，更發誓要一輩子效忠他。

這時，年過五十、有點禿頭的林明鴻拍著手走進大辦公室，「沒有人遲到吧？」說著，他望了大辦公室一圈，看見每張座位上都有人後，才接著說下去，「上頭決定投標一件政府的工程，一樣，這次也要分組競賽，所有設計師都要參加，兩個人以上一組，要選一個組長，贏的那組有獎金，組別分好後，組長到我辦公室拿資料，好，就這樣，散會。」他一走，宋佳妤立刻站了起來，用施恩似的口吻，對著位子背對她的夏守燦說道：「夏守燦，你和我一組吧。」

她今年二十八歲，喝過洋墨水，認為自己是大禾第一美女，驕傲得很。

一聽，張亭貞二話不說跳出來搶人，「守燦哥為什麼要跟妳一組？他是君燦姊的小雞，當然要和君燦姊一組。」這個自以為了不起的自戀女，她是剛來的新手嗎？「雙燦聯手，打遍天下無敵手」，這句設計部的名言她沒聽過嗎？

江彥杰聽得頻頻點頭，他對夏君燦有意見是一回事，公司內部的比賽又是另外一回事，當然要選一個最有默契、能力又強的隊友啊。

「張亭貞，這裡沒妳說話的分，給我閉嘴！」宋佳妤不客氣地回道。

被人欺負了，當然要找頭兒幫她討回來，張亭貞扁著嘴，好委屈的看著夏君燦，這一招通常很有用。

果不其然，夏君燦出聲了，「夏守燦？」

莫名其妙掃到颱風尾，夏守燦好無奈的偷偷翻了個白眼，才開口回道：「知道了。」

贏了！夏君燦挺起胸膛，得意的看向宋佳好，她們做同事也超過三年了，那麼不了解她嗎？敢欺負她的人？找死！

宋佳好咬著下唇，握緊拳頭，氣到整張臉都漲紅了，這個囂張的女人，她一定會讓她後悔惹到她，還有那個沒骨氣的夏守燦，她一定會讓他後悔站錯邊，哼！在心裡嗆聲完畢，她氣憤的離開大辦公室。

張亭貞勝利的坐下，而後她移動座椅到夏君燦的身邊，雙手勾住她的手臂，將頭靠到她肩上。

夏君燦憐愛的撫了撫張亭貞她的頭，輕聲說道：「別再招惹她，這樣吃虧的只會是你自己。」

張亭貞乖順的點點頭，她真是愛死君燦姊了。

將這一切看在眼裡的江彥杰，忍不住要為夏君燦加分，君燦姊就是全力維護下屬這點令人感心，才會讓所有助理都搶著當她的專屬助理，守燦哥到今天還那麼認命的當她的小雞，應該也是這個原因吧。

「君燦，我跟你們一組吧。」

「還有我，我也跟你們一組。」

「我也要……」

明知道不可能，但還是有幾位設計師嘗試著想加入他們這一組，因為獲勝機率極高。

夏君燦以一個抱歉的笑容做為回答，她才不要跟人分獎金呢。

須臾，她讓張亭貞回座位做事，自己離開座位，到經理的辦公室去，回來時手裡多了一個牛皮紙袋，她來到夏守燦的座位旁問道：「姚小姐那邊的工程還要多久？」

夏守燦思考著，拜託師傅多請幾個工人來趕工的話……「五天。」

「那你這幾天先想想，我們下個星期一再來開會討論。」她不想開會到一半被姚紫琳打斷，見他點頭，她又續道：「彥杰、小貞，你們兩個也是，有什麼想法都可以提出來。」

「是。」兩人開心的站起來同聲回道，然後他們就看到多位專屬助理羨慕的看著他們。因為全辦公室的設計師幾乎都把專屬助理當成雜役，像夏君燦這樣不藏私且願意給專屬助理表現機會的，也只有她一個。

夏君燦走向自己的辦公桌位，把牛皮紙袋交給張亭貞，「再去影印三份過來。」

「是。」張亭貞快快的影印資料去。

競賽的事處理告一段落，還沒吃早餐的夏君燦這才感覺到餓，她坐下來打開自己的公事包，想吃顆牛奶糖墊一下胃，待會兒她要去工地現場時再順道買早餐，但她突然想到一件事，啊，牛奶糖上週五好像都被她吃完了……她翻找著，瞬時眼睛一亮，還沒，還有一盒，她快意的拆開包裝塞了一顆到口中，嗯，好甜，真好吃。

她心情飛揚的抽來辦公桌上的一個文件夾投入工作中，沒看見夏守燦唇邊隱隱勾起的微笑。